

创作谈

宇宙之大拥有无限可能

藤萍

在我小时候,对“世界”和“生命”的启蒙,是和表弟一起在白纸上画蝌蚪。红方蝌蚪和蓝方蝌蚪在泳池里领军大战,最终谁赢的多谁胜利。基于幼儿时期画蝌蚪的体验,后来我们两个祸害又在家里饲养了蝌蚪,并把它们逐一拿来实验,留下了一本寥寥几页的蝌蚪研究日记。再后来,我们在泳池边抢救爬不上岸快被太阳晒死的小蝌蚪们。我们用雨伞打捞它们,并饲养在脸盆里,最终在某个大雨天端出去放生。

那年夏天给我留下极深刻印象——几乎没有蚊虫,只要一下雨,满地都是乱蹦乱跳的蝌蚪,其中有不少被来来往往的自行车碾成了蝌蚪干。

表弟是一个生物控,他从小不爱读书,然而为了一套我忘记叫什么名字的生物百科全书,他居然也有咬牙考到90分的时候。虽然在那套书到手以后成绩又随风飘落了,但那套书至今摆放在他上班的办公桌上。那套书让他成为一个设计怪兽的游戏工作者,也让我成为一个自然科学爱好者。

我很感激在我俩混世魔王抓蝌蚪、蜗牛、蚯蚓、蚂蚁的时候,我们的家长因不知情而没有阻止我们,这可能远比学校更容易培养小孩的志趣。后来我们都成为纪录片爱好者,再后来我们都拥有了宛如庞然大物般的书柜。

在我“言情”或“武侠”小说出道伊始,从来没有想过,有一天我会创作一部如此奇怪的、与潮流完全不符的书。在十八九年前,网络文学刚刚兴起的时候,只有言情小说一个门类,连“类武侠言情”都是由席娟发明的,我在当年就想写纯武侠,然而没有人接受也没有人愿意出版,以至于我在很长时间内都在创作挂着言情名义的伪言情真武侠。当然,在我20岁左右所写的“武侠”,如今看来也无非是“类武侠言情”,无论从文笔或结构或气脉上都谈不上“纯武侠”。但我在很久很久以前就试图突破现有小说的格局,尝试撰写新的、属于我自己的且是我真正想写的小说。

在少女时期,我做过很长时间白衣少年的梦,以至于我的每一本书里都有那位白衣乌发少年的影子。某天我翻看自己的作品,突然想到,我什么时候能够写活一个粗鲁大叔——一个与白衣少年相反的角色呢?

也许写活了,我就进步了。还没有写的时候,我很清楚自己并没有能够掌控这位“大叔”的能力。我能写江南少年、白衣公子、萧然剑客,然而我不会写抠脚大叔。但作为一个试图用一支笔写一个世界,试图跳出“言情”或“武侠”框架的人,势必会写一切。

我不仅要会写抠脚大叔,还要会写爷爷奶奶、路边的乞丐、失意的平凡人,还要会写过错,会写进取,会写挣扎,会写坚持,会写悲伤,会写无可奈何。世界与人生的精彩,通常并不在男主角和女主角的爱恨纠葛上,人生值得更多、更璀璨、更值得赞叹的东西。

又一夜,我做了一个梦。我梦见在幽暗的水道里,有昏沉的灯光,灯光后面晃动着某种带着鳞甲头颅的生物。它们像鸟一样晃动着头,我能看见脚下的台阶流着污水,污水流向黑暗之处——它们聚集的地方。这样的梦,我做了相同的两次。

那是一个神秘的场景,很酷,很科幻,且没有白衣少年。可能许多老迈的“80后”,对于科幻小说的启蒙确要归功于凡尔纳。但让我封为神作的是《侏罗纪公园》。令我更为崇拜《侏罗纪公园》的一个重大理由,是作者本身是一个科学家——他是生物学和计算领域的专家,这导致他写出来的科幻是“真实”的科幻。当然这本书还有一个同样令我崇拜的地方,它暗示了鸟类与恐龙的关系,最终让鸟类是恐龙进化而来的观点遍布全球。在作者创作小说的年代,里面的许多观点都很新鲜。最好的科

时至今日,“互联网”和“创业”已不再是新奇的词汇,转而成为当下深入人心的时代主题。近几年间,“互联网+”的思维和“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号召,掀起了移动互联网时代浩浩荡荡的创业潮流。在这样的时代背景下,由两位企业家郭羽、刘波跨界创作的小说《网络英雄传I:艾尔斯巨岩之约》,凭借其直指当下现实的时代特色和英雄主义叙事的品格,受到了众多读者的喜爱,自2015年出版发行以来,多次引起行业内外的关注与讨论。

时隔三年,《网络英雄传II:引力场》于2018年底正式与读者见面,再次创造了独特的文化现象。两部作品通过直面现实精心创作和对人物形象的成功塑造,共同展现了一幅移动互联网时代波澜壮阔的创业画卷。以跌宕起伏的情节设置和扣人心弦的创作节奏,发掘和张扬了人性光辉和英雄主义品质,书写了属于当代青年的创业史。

探索英雄塑造的新维度

正如陈崎峒所说,《网络英雄传》是一部正面强攻,逼近时代的优秀之作。《网络英雄传》的难能可贵之处在于,没有绕开当下这个时代,没有回避可能出现的现实问题,以现实主义的手法创作现实题材作品。整个移动互联网时代众多创业历程成为《网络英雄传》的素材库。作者以移动互联网时代创业大潮中的英雄群像为载体,呈现出理想与现实、苦难和辉煌博弈的强大张力,塑造了一个个鲜活的网络英雄形象。无论是激情满怀、意志坚定的主人公郭天

宇,还是重情重义、情商和智商超人的刘帅,又或者智慧理性的孙秋飞、生死相托的陈冠平……他们面对层出不穷的困难和挫折,不是选择沮丧和犹疑,而是用乐观积极的态度面对,这成为《网络英雄传》在人物形象塑造方面的鲜明底色。在《网络英雄传》出现之前,中国的文学写作中那些鲜明的英雄人物形象,往往向两个维度探寻:一个是如武侠小说、历史小说一般向虚构、半虚构的江湖和历史中追溯;另一个则是在革命战争、社会主义改造、改革开放大潮这些特定的历



评点

在后人类时代讨论“何为人”

王玉玉

《末日》是藤萍第一部典型的科幻类网络小说,于2016年6月起在火星小说连载。

公元2013年,警察聂雍在执行任务时身受重伤,无法治愈,于是被送进冷冻仓保存,待意外苏醒时,已身处于2124年BUC公司废弃的大楼内。故事便从此展开。

因重伤而被冰冻百余年的聂雍,无疑苏醒在一个糟糕的时代。因为第三次世界大战,地球环境已被破坏殆尽。空间裂隙、核污染与疯狂的基因实验使得这个世界遍布着变异生物、基因合成生物、伪生命体(人工智脑控制的生物)、硅基生命(通过空间裂隙自地球伴星穿越而来的生命体)、星障人(因基因实验诞生的具有人的形体和水母的思维,即使被砍碎也不会死亡的物种)……这些远超人类认知与控制能力的可怕生物四处横行,世界危机四伏。

聂雍身边渐渐聚集的伙伴们也都不是寻常人类:美少女薇薇·夏洛特的大脑在生物实验中被植入了戴肯鸢足鸮的身体,后被聂雍解救,装回原身,但思维行事仍多少有些像个怪兽;乌托蓝是来自赫拉特大陆(第三次世界大战中几艘被废弃的航母纠缠形成的新大陆,拥有自行运转和循环的生物系统,存在很多人不了解的新物种)的比特利飞魔;令聂雍一见钟情的濛是正在寻找“自我”的有着萝莉外形的纳米机器人;就连聂雍自己,身体里也被植入了一个巨大的神经兽,从此与神经兽共生共存……

而沈苍,是一场灭绝人性的基因实验中唯一的成品,他的身体是包括人类在内的300余种精挑细选的生物“材料”拼合而成的,超级黏菌将这些生物组织、器官、肉块粘合在一起,只有头颅属于那个原本叫沈苍的联盟军人,这个头颅中,有三分之二的人类大脑和三分之一的智脑,这一切混合成了联盟国家战队队长沈苍——他是人造人,不会死的怪物,战无不胜的人间杀器。没人认为他是人,他们利用他也恐惧他,一定要接管他的智脑,将他变成受控的傀儡。他们毫无愧疚地把他派上最危险的战场,全然忘记了他刚刚被人挖走了心脏,胸膛上洞穿的伤口鲜血淋漓。

但沈苍说:我是人。或许沈苍不仅仅是个人,他还是个英雄,他告诫自己:“沈苍必须强大,我流着别人的血,使用别人的手、别人的脚、呼吸别人的肺……割裂别人的能力,众血成灾,如何战无不胜?”“沈苍必须无坚不摧、所向披靡,这是国家期盼的、战队要求的、我的任务。”

只有聂雍相信沈苍是个人,理由简单粗暴、近乎无理取闹:沈苍说他是人,所以他就是人。但沈苍所说的“人”与聂雍所说的“人”似乎又有所不同。沈苍说的“人”,是生而为人,的责任,是尽己所能守护一切,百死无悔;聂雍说的“人”则是一种会受伤、会难过、会累、会死的脆弱生命,因此聂雍以凡人之躯一次次为沈苍出生入死,助他脱困、救他的命、带他回家。这两种关于“人”的定义之间的纠缠矛盾或许就是藤萍小说中最富魅力的地方,那些于黑暗中踽踽独行的英雄总是一边伟大坚强无可撼动,一边脆弱无助几近破碎。他们承担着远超负荷的一切,却不敢奢望最微末的温情,这一次,聂雍站在了沈苍身边,告诉那些对沈苍的付出心安理得、坐享其成,

还将他斥为异类的人,所谓“有多大能力、尽多大责任”只能要求自己、不能苛责别人,没有人理当牺牲,没有人不配幸福。

聂雍说:“我这人无比正常,和你们这些心思七扭八歪,或者基因畸形怪状的能人不一样,我身心健康,三观端正,智商平均,五讲四美”。由此可见,他只是个误闯入100年后的残酷世界的平凡人,只是他无法容忍那些人性尚存的“怪物”被归为异类、被残忍地屠杀和利用,与那些早已淡忘了生命的美好与可贵的未来人三观不合罢了。

聂雍其实只不过是践行着最为朴素的道理:人与非人的界限,不在于外形容貌、身份立场、观念信仰,甚至不在于骨血基因、生理结构,只要他认为自己是个人,只要他坚守着为人的尊严与责任,他就是个人,就该被平等地接纳,微微如此,濛如此,沈苍亦如此。

但这个道理又不仅仅是对启蒙理想中“大写的人”的简单重复,还悖论般地包含着反人类中心主义的信念。在聂雍苏醒的时代,人类早已不是地球上的唯一智慧生物,甚至在人类这一种群内部,变异人与姆姆人(一种脑电波极强,但身体短粗、寿命短暂,适应于虚拟环境的人类)也在展现着截然不同的进化可能,再没有任何一个物种足以成为万物的尺度。所以无论是作为人而生的薇薇、沈苍,还是智能机器人濛、比特利飞魔乌托蓝都被聂雍当做“人”来接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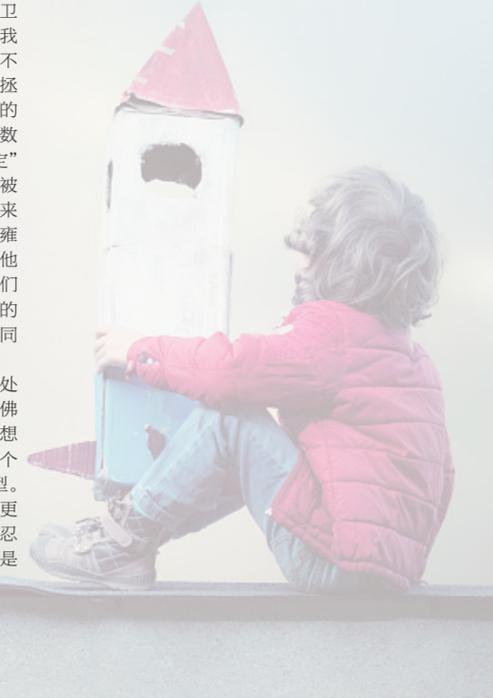
对于“何为人”的探讨在《末日》的故事结构中被贯彻得非常完整严密,这显然是受到纸媒文学传统影响而显现出在网络文学中少有的特质。沈苍与拜慈这一对曾经无敌的正义搭档之所以最终走向了敌对的立场,拉开最终之战的序幕,就是因为对于“何为人”的理解有着根本的分歧。拜慈在“灰星”(一颗地球的伴星,实际上是另一个平行时空中的地球)的灾难中看到“旧人类”的末日,他为“人类”的种群存续所作出的抉择是牺牲、屠杀“无用”的“旧人类”,遴选出能够适应危机的具有异能的“新人类”,而沈苍断然拒绝了拜慈的提议,对沈苍而言,“我们不是新人类,不是圣徒,不是神——我们守卫我们的亲人和朋友,我们的家,我们的地球”。拜慈理解的“人类”不过是一个统计数字,他所说的“拯救人类”,不是对任何一个具体的人的关怀,而是保证这个统计数字不至变成“0”,至于其他“注定”会被淘汰的人,自然就是可以被牺牲的。拜慈没有作为一个人来思考人的命运。所以沈苍和聂雍必然会站在拜慈的对立面,对他们来说,“人类的未来”就是“我们的未来”,是所有能够相互理解的智慧生命共同选择与决定、共同为之而战的未来。

《末日》并非藤萍第一次处理后人类的命题,在《夜行》《佛》,甚至是更早期的《中华异想集》中,藤萍就已经开始涉及这个话题。其中尤以《夜行》最为典型。相比于《末日》,《夜行》显得更为冷静,甚至带着一丝近乎残忍的理智。主人公唐研不是人,而是

一种名为唐研的人形生物,其繁衍不依靠生育而依靠分裂,一分为二,二分为四,所有的唐研都是由同一个个体分裂出来的,长相相同,有着相同的知识、记忆和喜好,都以唐研的名义生活。主人公唐研协助警方侦破了很多与异常生物相关的命案,面对那些死状惨烈的人尸,他仍旧可以微笑着对变形人同伴萧安说:“进食、繁殖、变异……本身并没有对或错,只不过你一直把自己当成人类,所以觉得她们异常恐怖罢了”,“即使是猛兽,也该有看看这世界的权利”。唐研超然而冷漠地穿行世间,尊重一切生存者的生存,无论这生存者在人类看来是多么的丑陋和恐怖,无论他赖以生存的方式是吃草、食肉、食腐还是吃人。

与网络文学中频繁出现的外形可爱的各类AI相比,《末日》与《夜行》中出现的可怖怪物显然更具冲击力地呈现着反人类中心的命题——它们从不是因为长得像人,或者对人类友善才配拥有活下去的资格。相比于网文传统,《末日》与《夜行》的设置与思考路径更接近于经典科幻。比如,刘慈欣的《魔鬼积木》便是一篇使用过相似设定的科幻小说,在故事末尾,如神一般完美的基因组合体飞赴战场时,所有的人类都沦为无足轻重的配角。但藤萍的故事中对于人性的张扬始终是她文字的底色。即使超然如唐研,也终究为了救人,以必死的觉悟融合了另一个唐研。藤萍从未试图在故事中掩饰自己生而为人所天然具有的种属立场和情感倾向。这种坦然昭示着:对平等的向往本来就不可能超然于自身的族群认同,恰恰相反,只有当我们清晰地认识到“我们”所身处的族群及其边界,才有可能感同身受地去尊重在我们之外的更加广阔的“他们”的世界。

在《夜行》中,唐研有着自己的准则:不能在人类面前杀人,不可以欺骗,制止非生存必要的杀戮。这一切使他的冷漠异常温柔。《末日》中的聂雍则从不会想这些,但他敬畏信仰、意志、自我与灵魂,恰是这一切构成了生命的光华,这光华超越了种属的藩篱,使聂雍与唐研殊途同归。



属于当代青年的创业史

——谈《网络英雄传》的现实主义创作 李彤

史时期中建构。因此,我们有理由认为《网络英雄传》在今天具有特殊意义,它为网络文学乃至当代文学的创作提供了一个新的维度——向互联网进军,在新时代大潮中塑造具有中国特色、时代特色的新的英雄人物。

冰冷商战之外也要有人性温度

除了英雄主义的坚强意志与商海奔波的经营实战,《网络英雄传》里也闪烁着人性的光芒。也许是出于企业家和创业者的身份,作者深知,在创业征程中不仅充斥着艰难险阻和征服艰难险阻的壮举,在大时代成功者的辉煌背后,更有着不为人知的辛酸和消逝。在第一部中,孙秋飞的去世无疑就是一场情感的宣泄点,兄弟携手改变世界的雄心壮志、创业路上并肩克难走向成功的深情厚谊,在孙秋飞意外逝世的那一刻,骤然化为虚无。

作者这样描写闻知孙秋飞死讯的郭天宇:“他俩曾经站在艾尔斯巨岩上,面朝中国,社心不已;在西溪金座,二人常常彻夜畅谈,肝胆相照;在击溃黑客攻击后,二人兴高采烈,击掌相庆……这一系列场景,就像电影一样在郭天宇脑海中飞速闪过。最好的兄弟,最亲密的战友,最铁的拍档,此刻竟阴阳两隔!”

如果说孙秋飞的去世是感叹生命的无常,那么随后郭天宇最为敬仰的高僧德明的落网,则意味着价值的颠覆。小时候的无心失手,让成为杀人凶手的邓心联从此遁入佛门,高僧德明带着原罪吃斋念佛,承受着不可捉摸的因果报应。孙秋飞和德明的先后离开,让主人公郭天宇的精神世界受到了冲击和洗礼,他开始意识到,人生就是要告别过去,战胜种种人性中的恶,无所畏惧地成长和奋斗。

正是孙秋飞和德明的离去,让《网络英雄传》在深度上有了相当程度的延展,多了些许对人性思考与命运捉弄的反思。

在《网络英雄传II:引力场》中,作者为读者们呈现了一个更为广袤而深入的商界,不仅有国内巨头的搏杀,更有国际资本的抑制和股权的争夺。但在商场竞争之余,作者更为关注的还是主人公的内心世界,并发出诸多拷问:以风雨同舟的兄弟情谊为代价,换取你死我活的胜利,值不值?当事业和爱情陷入两难困境该如何选择?正是由于作者对人物内心世界的观照,使得作品在冰冷商战的商战描写之外,有了人性的温度。

文学意义之外的实用价值

与其说两部《网络英雄传》的成功是一种文

学现象,不如说这是一种独特的文化现象。因为在文学之外,还有太多属于这个时代的元素和内涵,评价这部作品,恐怕我们不能仅从文学的角度出发。三年前《网络英雄传I:艾尔斯巨岩之约》面世之际,就得到了许多商界人士和创业青年的追捧,他们将其视为一本“商业教科书”“创业实操手册”“互联网社会学个案”。

能够得到这样的评价,说明对于读者而言,《网络英雄传》已经拥有了纯文学意义之外的独特实用价值。实际上,这也是经典文学始终不渝的追求之一——在描写现实、反映现实之外,能够对实践起到指导意义。

当然,这部小说也存在自身的问题。例如企业家出身的作者,不能很好地把握作品的语言,晓畅明白有余而文学性有待提升。又如作者对于“互联网小说”“财经文学”的定义是否经得住推敲,《网络英雄传》是否真正开辟了这样一个先河,这些都需要我们先画一个问号。但是,当下的网络文学界仍然需要《网络英雄传》这样的作品,它无疑对网络文学的现实主义创作具有重要意义。

从网络文学诞生之日起,行业内外就希望这一充满蓬勃生命力的文学形式,能够以自身的特色和视角,挖掘和呈现出更为广阔、纵深的现实。然而,当下的网络文学作者们,往往习惯性地回避具有时代性的题材,在想象和虚构的叙事空间里泼墨挥毫,而鲜少关注和书写真正的现实。我们希望《网络英雄传》能够带来一些改变,凭借其独特的文化现象和生产经验,给网络文学创作带来有价值的启发。